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20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2015年6月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13号）准予募集注册。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5年7月31日正式生效。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保证《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对象与投资策略引致的特有风险，等等。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本基金对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中将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纳入到投资范围当中，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的中小企业以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债券。该类债券不能公开交易，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进行交易。一般情况下，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交易不活跃，潜在流动性风险较大；并且，当发债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限制，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从而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损失。

基金管理人是履行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本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11月20日在指定媒介和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发布《关于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本基金于2015年11月20日起增加收取销售服务费的C类基金份额，并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作相应修改，上述公告可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查阅。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可通过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查阅。

本基金自2016年9月30日起至2016年10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审议《关于调整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的议案》以及《关于调整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赎回费率的议案》，本次会议于2016年11月1日完成计票，表决通过上述议案，自2016年11月1日起，本基金实施新的管理费率以及赎回费率。关于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决议情况，可参阅本基金管理人于2016年9月26日、2016年9月27日、2016年9月28日、2016年11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的《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的要求，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监管部门备案后，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自2018年3月31日起生效，具体情况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9年9月1日起施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部分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进行了修订，报监管部门备案并按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20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无其他特别说明，本招募说明书其他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20年7月3日。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15年7月3日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名称：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28号1—4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28号1—4层

邮政编码：100033

法定代表人：崔伟

成立时间：2004年6月11日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叁亿叁仟叁佰叁拾叁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2004年6月11日至2054年6月10日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8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63510682 2

联系人：李丽书

电话：010-66295888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200万元	57.60%
河北国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8100万元	24.30%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700万元	8.10%
天津汇智长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170万元	3.51%
天津汇远长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123万元	3.37%
天津汇聚长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040万元	3.12%
合　计	33333万元	100%

内部组织结构：

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下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下设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组织管理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IT治理委员会、产品委员会、估值委员会、反洗钱工作组和权益投资部、权益研究部、固定收益投资部、固定收益研究部、量化投资部、产品开发部、专户投资部、机构业务一部、机构业务二部、交易部、运营部、信息技术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综合管理部、电子商务部、董事会办公室、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财富管理部二十一个职能部门及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成都分公司；公司设督察长，分管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负责组织指导公司的风险管理和监察稽核工作。

（二）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崔伟先生，董事长，经济学博士。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级秘书、中国证监会党组秘书、秘书处副处长、处长、中国人民银行东莞中心支行副行长、党委委员、中国人民银行汕头中心支行行长、党委书记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汕头中心支局局长、中国证监会海南监管局副局长兼党委委员、局长兼党委书记、中国证券业协会党委副书记、专职副理事长兼秘书长、中国证监会投资者教育办公室召集人、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一届理事；现任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任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第二届监事、东方汇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东北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何俊岭先生，董事，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吉林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历任吉林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计划财务部财务科长、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客户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常务副总裁、东证融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东证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党委副书记，吉林省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东证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东证融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李雪飞先生，董事，硕士。曾任吉林建设开发集团公司党委文书、吉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职员，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时志街营业部交易理经理、总经理助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长春呼士街第三证券营业部总经理、营管管理部总经理、客户服务部总经理、机构业务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经纪业务发展与管理委员会副主任、金融产品部总经理、职工监事，东证融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经纪业务发展与管理委员会主任，兼任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渤海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真女士，董事，主管管理硕士。曾任沧州日报社记者，燕赵都市报社经济新闻部主任，河北省东报社副总编辑，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办公室副主任，河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部长；现任河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资本运营总监，兼任河北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董丁丁先生，董事，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中共党员，历任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飞行计划员、机组资源管理员，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金融服务部信贷信息助理、信贷信息主管、公司业务经理、客户经理、总经理助理，资金信贷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雷小玲女士，独立董事，北京大学长MBA，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搜狐市财经学校会计专业教师，贵州省财经学院会计学系教师，海南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证监会发行部发行审核委员，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现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南海分所主任会计师，兼任海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技术咨询委员会主任委员。

陈守东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历任通化煤矿学院教师，吉林大学数学系教师，吉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吉林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吉林大学数量经济研究中心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金融学社会常务理事，吉林省现场统计学会副理事长，吉林省法学会金融法学会民生金融法律专家团专家。

刘峰先生，独立董事，大学本科。历任湛北省黄石市律师事务所副主任，海南方圆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兼任梓晟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律师发展战略研究委员会副主任，金融证券委员会委员，并被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聘为首批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专家。

刘鸣鹏先生，董事，吉林大学行政管理硕士。曾任吉林物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顾问，兼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办事处融资融券专员，吉林省信托投资部筹建负责人，新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司志街营业部副经理，现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部业部经理，营销管理总部副经理、经理。2011年5月加盟本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兼市场总监、市场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兼首席信息官。

2、监事会成员

赵振兵先生，监事会主席，本科，高级经济师。历任河北华联商厦团委副书记、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河北省商贸集团经营二公司副总经理，河北省工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改革发展处副处长，河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周鑫先生，监事，硕士研究生。曾任职北京时代博讯高科技有限公司、太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航天辰光精密仪器有限公司等机构；现任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王丹丹女士，监事，硕士研究生。曾任职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产品开发部总经理兼运营部总经理、交易部总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崔伟先生，董事长，简历请参见董事介绍。

刘鸣鹏先生，总经理兼首席信息官，简历请参见董事介绍。

秦朝辉先生，副总经理，兼任东方汇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学校分部副主任等职务。2011年7月加盟本公司，历任董办主任、董秘、总经理助理等职务，期间兼任人力资源部、综合管理部、风险管理部等部门总经理职务。

杨贵宾先生，副总经理兼固定收益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经理。西安交通大学经济学博士，历任国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基金经理，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任投资主办，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9月加盟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曾任总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投资总监。

关洪波先生，副总经理兼市场总监，吉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吉林省松原市长山政府工作公务员，长春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事管理、新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春交达街营业部副总经理、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中山北路营业部、长春建设街营业部总经理，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长安常委、副区长，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总经理；2017年11月加盟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曾任总经理助理兼市场总监。

李景岩先生，督察长，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延吉证券营业部财务经理、北京管理总部财务经理、2004年6月加盟本公司，曾任财务主管，财务部经理，财务负责人，综合管理部经理兼人力资源部经理，总经理助理。

4、本基金基金经理

姓名	任职时间	简历
薛子微（先生）	2015年7月3日至今	山西大学工商管理，应用心理学专业学士，13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助理研究员，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08年7月加盟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曾任权益投资部高级经理，综合二部、国防军工、机械设备行业研究员，投资经理，东方核心动力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于2015年7月31日转型为东方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互联网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5年7月31日转型为东方互联网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睿鑫尚合定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睿鑫尚合定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睿鑫尚合定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睿鑫尚合定开